

2025 年度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我院属于基层院，主要工作职责大体包含以下内容：

1、负责刑事犯罪嫌疑人的审查批捕、决定逮捕和立案监督、侦查活动监督工作；承办未成年人涉嫌犯罪案件的审查批捕及相关工作；研究侦查监督检察业务规范化建设。

2、负责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起诉、出庭公诉、抗诉工作；对人民法院刑事审判活动实行监督；承办未成年人涉嫌犯罪案件的审查起诉、出庭公诉及相关工作。

3、负责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减刑、假释、保外就医等变更执行和对看守所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承办发生在监管场所的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等案件的侦查工作以及被监管改造人员重新犯罪案件的批捕、起诉工作。负责受理被监管改造人员的控告、申诉工作；查办服刑罪犯不服人民法院复查驳回仍有错误可能的申诉案件。

4、负责民事经济审判、行政诉讼监督工作；对人民法院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民事、经济、行政判决和裁定，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向上一级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

5、负责举报、控告、申诉、刑事赔偿工作；受理公民的报案、举报、控告和申诉；对举报线索进行分流，对检察机关管

辖的性质不明、难以归口处理的举报案件线索进行初查；依法查处检察机关管辖的控告申诉案件，督促检查有关部门查报结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无内设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5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机关）。

三、2025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5 年，我院将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持续擦亮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鲜明政治底色，自觉把检察工作置于吴中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思考、谋划、推进，在了解大局中找准检察定位、在融入大局中发挥检察职能、在服务大局中推动检察工作，更加精准找到检察履职的切入点、着力点，全力以赴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

一是以更高站位护航地方发展。综合运用打击、保护、监督、服务等职能，在服务新质生产力、“产业强区、创新引领”发展战略中发挥更大作用。全力当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护航人”，加大对涉企刑事“挂案”、违法“查扣冻”企业财产、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等突出问题的监督力度。聚焦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深化和拓展人大、监委、检察三方

协同监督工作机制，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二是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聚焦就业、社会保障、医药卫生、特殊群体权益保障等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深化落实上级与民生民利息息相关的改革决策部署，做到“小案”不小办、“小事”不小看。注重统筹发挥“四大检察”职能作用，坚持一体履职、综合履职，切实办好司法救助、支持起诉、检察听证等为民实事。着重开展涉法涉诉信访矛盾源头治理，持续加强对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落实情况的跟踪督导，将矛盾纠纷法治化实质性化解贯穿履职办案全过程。

三是以更大作为强化法律监督。始终把工作重心聚焦到法律监督职能上，落实到检察履职办案上，持续做实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自我监督。以“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牵引，更加注重业务管理、案件管理、质量管理，健全工作机制，切实以高水平管理促进高质效办案。不断巩固和深化“四大检察”基本格局，做强刑事检察、做优民事检察、做实行政检察、做好公益诉讼检察，加强职务犯罪检察和检察侦查工作。

四是以更严管理展现队伍风貌。旗帜鲜明地把加强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确保检察人员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以政治能力建设引领法律监督能力建设，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把人才培养作为基础性、战略性工程常抓不懈，夯实吴中检察发展根基。强化自身建设，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检，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强化检察权运行制约监督，与时俱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检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66.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697.5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6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48.07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166.71	本年支出合计	4,166.7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166.71	支出总计	4,166.71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166.71	4,166.71	4,166.71														
133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4,166.71	4,166.71	4,166.71														
133001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机关)	4,166.71	4,166.71	4,166.71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166.71	3,825.21	34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97.52	2,356.02	341.50			
20404	检察	2,697.52	2,356.02	341.50			
2040401	行政运行	2,356.02	2,356.0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50		34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60	37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1.60	371.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53	7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71	19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36	99.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14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52	14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14	145.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8	4.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7	948.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07	948.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3	236.93				
2210202	提租补贴	320.98	320.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16	390.16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166.71	一、本年支出	4,166.7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166.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2,697.5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6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948.07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166.71	支出总计	4,166.71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66.71	3,825.21	3,524.00	301.21	34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97.52	2,356.02	2,054.81	301.21	341.50
20404	检察	2,697.52	2,356.02	2,054.81	301.21	341.50
2040401	行政运行	2,356.02	2,356.02	2,054.81	301.2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50				34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60	371.60	37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1.60	371.60	371.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53	73.53	7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71	198.71	19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36	99.36	99.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149.52	14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52	149.52	14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14	145.14	145.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8	4.38	4.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7	948.07	948.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07	948.07	948.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3	236.93	236.93		
2210202	提租补贴	320.98	320.98	320.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16	390.16	390.16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25.21	3,524.00	301.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48.57	3,148.57	
30101	基本工资	322.59	322.59	
30102	津贴补贴	946.14	946.14	
30103	奖金	799.40	799.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71	198.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36	99.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22	99.2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8	4.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5	7.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93	236.93	
30114	医疗费	33.70	33.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39	40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21		301.21
30201	办公费	132.00		132.00
30205	水费	3.36		3.36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39.60		39.6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35.71		35.71
30229	福利费	11.34		11.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1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20		47.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43	375.43	
30302	退休费	361.93	361.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48	13.48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66.71	3,825.21	3,524.00	301.21	341.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697.52	2,356.02	2,054.81	301.21	341.50
20404	检察	2,697.52	2,356.02	2,054.81	301.21	341.50
2040401	行政运行	2,356.02	2,356.02	2,054.81	301.2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41.50				341.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60	371.60	37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1.60	371.60	371.6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3.53	73.53	7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71	198.71	19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9.36	99.36	99.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52	149.52	149.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52	149.52	149.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14	145.14	145.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38	4.38	4.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48.07	948.07	948.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48.07	948.07	948.0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93	236.93	236.93		
2210202	提租补贴	320.98	320.98	320.98		
2210203	购房补贴	390.16	390.16	390.16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25.21	3,524.00	301.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48.57	3,148.57	
30101	基本工资	322.59	322.59	
30102	津贴补贴	946.14	946.14	
30103	奖金	799.40	799.4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8.71	198.7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9.36	99.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9.22	99.2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38	4.3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75	7.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93	236.93	
30114	医疗费	33.70	33.7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39	40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21		301.21
30201	办公费	132.00		132.00
30205	水费	3.36		3.36
30207	邮电费	5.00		5.00
30211	差旅费	39.60		39.60
30216	培训费	5.00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0
30228	工会经费	35.71		35.71
30229	福利费	11.34		11.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1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20		47.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43	375.43	
30302	退休费	361.93	361.93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48	13.48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0	0.00	17.00	0.00	17.00	2.00	0.00	5.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301.2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21
30201	办公费	132.00
30205	水费	3.36
30207	邮电费	5.00
30211	差旅费	39.60
30216	培训费	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6	劳务费	3.00
30228	工会经费	35.71
30229	福利费	11.3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7.2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8.00				58.00
货物					48.00				48.00
苏州市吴中区 人民检察院 (机关)					48.00				48.0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其他办公设备	部门集中采购	7.00				7.0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话筒设备	部门集中采购	2.50				2.5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政法、消防、检测设备 零部件	部门集中采购	2.00				2.0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健身设备	部门集中采购	3.00				3.0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其他台、桌类	部门集中采购	4.50				4.5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复印纸	部门集中采购	4.00				4.0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墨粉盒	部门集中采购	12.00				12.0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其他建筑建材	部门集中采购	3.00				3.00
	办案经费	办公费	纸制品	部门集中采购	2.00				2.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汽油	部门集中采购	8.00				8.00
服务					10.00				10.00
苏州市吴中区 人民检察院 (机关)					10.00				10.00
	办案经费	印刷费	其他印刷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1.00				1.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4.00				4.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1.00				1.00
	定额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部门集中采购	4.00				4.00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166.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17.01 万元，增长 2.8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166.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166.7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166.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7.01 万元，增长 2.89%。主要原因是我院干警年末人数上涨 3 人，公益岗位干警人数上涨 2 人，退休老干部人数上涨 2 人，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以及办案项目支出均有所上涨。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4,166.7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166.71 万元。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2,697.52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行政运行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18.19 万元，增长 4.58%。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我院政法编制干警人数上浮三人，公益岗位干警上浮 2 人，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办案经费均有小幅度上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71.6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缴费中医疗保险费以外的公务员养老保险、职业年金，退休人员相关部分支出等。与上年相比增加 15.96 万元，增长 4.49%。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5 年预算中政法编制干警增加 3 人，引起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单位部分略有增长。二是退休老干部人数上涨导致退休经费略有增长。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149.5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在职干警医药费报销，单位医疗保险，统筹公务员医疗补助、退休人员医疗补助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2.12 万元，减少 7.5%。主要原因是干警医药费每年有结余，所以医疗费预算略有缩减。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948.07 万元，主要用于公积金、老职工提租补贴、新职工购房补贴（1998 年以后参加工作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02 万元，减少 0.53%。主要原因是去年住房补贴指标略有结余，所以今年预算适当缩减。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收入预算合计 4,166.71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166.71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66.71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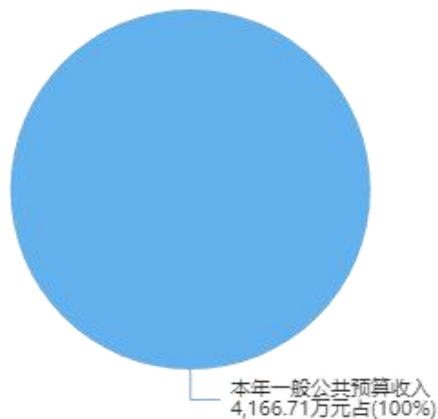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支出预算合计 4,166.7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825.21 万元，占 9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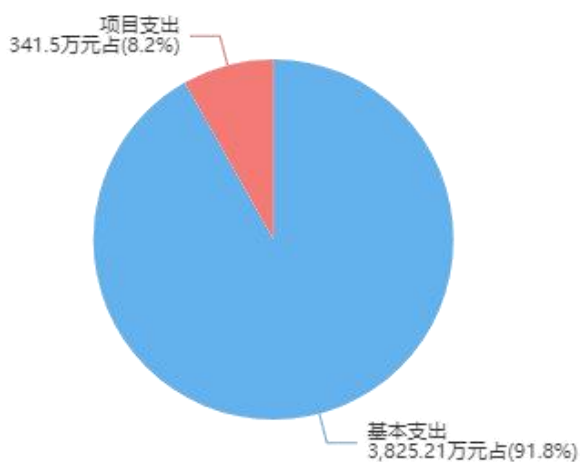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341.5 万元，占 8.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166.71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17.01 万元，增长 2.8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我院政法编制干警人数上浮三人，公益岗位干警上浮 2 人，退休干警人数上涨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办案经费均有小幅度上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166.7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17.01 万元，增长 2.8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我院政法编制干警人数上浮三人，公益岗位干警上浮 2 人，退休干警人数上涨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办案经费均有小幅度上涨。

其中：

(一) 公共安全支出 (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2,356.0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7.09 万元，增长 5.7%。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我院政法编制干警人数上浮三人，公益岗位干警上浮 2 人。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办案经费均有小幅度上涨。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34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9 万元，减少 2.5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项目预算中有 2023 年物业管理费尾款，现在物业管理费移交国裕负责，我院不再做此项目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73.5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18 万元，增长 10.82%。主要原因是我院退休老干部人数上涨 2 名，导致离退休费用略有增长。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98.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8 万元，增长 2.68%。主要原因是我院在职干警人数上涨 3 名，故公务员养老保险单位缴费预算略有增长。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99.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6 万元，增长 3.76%。主要原因是我院在职干警人数上涨 3 名，故公务员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预算略有增长。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145.1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66 万元，减少 8.02%。主要原因是我院干

警较年轻化，行政单位医疗中干警医药费指标剩余较多，所以略微减少医疗费预算。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4.3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54万元，增长14.06%。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干警人数上涨3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236.9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42万元，增长5.06%。主要原因是干警人数增加3人，公积金指标预算略有增长。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320.9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52万元，减少1.39%。主要原因是98年以前参加工作的老干警逐渐退休，人数减少，所以该指标预算逐年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390.1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92万元，减少2.96%。主要原因是上一年度指标有结余，所以本年度略微减少预算。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3,825.2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3,5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301.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166.7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7.01 万元，增长 2.89%。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预算我院政法编制干警人数上浮三人，公益岗位干警上浮 2 人，退休干警人数上涨 3 人。导致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和办案经费均有小幅度上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825.21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 301.2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变动原因我院持有公车 6 辆，之前几年疫情影响，加油费用较低，现申请调整公车加油费用预算。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9.47%；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5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7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持有公车 6 辆，之前几年疫情影响，加油费用较低，现申请调整公车加油费用预算。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去年略有不足，今年适当增加 1 万元培训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检察院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

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301.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5 万元，增长 0.42%。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干警和公益岗位干警人数均有上涨，导致公用经费略有上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8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4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1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4,166.71 万元；本部门共 2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41.5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

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

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

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